

<<先秦散文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先秦散文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010080024

10位ISBN编号：701008002X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单位：人民出版社

作者：过常宝

页数：452

字数：45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先秦散文研究>>

内容概要

本书对先秦散文文献作文体探源、文体功能及文体演变研究。

本书认为，先秦时期正是文化、政治、官制、社会习俗等急剧变化发展的时期，不同文化层面的信仰、传播、组织方式，不同社会阶层的职事、行为方式等，都对文献本身产生着影响。

在此背景下，不但甲骨卜辞、《尚书》、易卦爻辞、史传文献、诸子散文、纵横家说辞各有自己的文化渊源文化功用，而且，每一类文献内部的不同种类文本，如《尚书》中典、谟、誓、诰、训、命等不同文体，史传散文中的经和传、记事体和记言体，《易》中的卦、爻辞和大传、系辞等，都有不同的文化意义，其文体形态受文化功能制约。

本书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所突破：一、在宗教文化向理性文化过渡的大背景下，通过对不同层次文化的社会功能、表达方式、实现途径等作细致的研究，揭示它和文献之间的关系；二、对文献创造者的职事、言说范围和言说方式进行了详尽的考察；三、进一步探讨了不同文体的文化功能，并对其文化地位及其对后世文学观念的影响等做出基本的判断；四、描述各种主要散文文体的形式特征、文学意义和相互间的继承影响关系。

<<先秦散文研究>>

作者简介

过常宝，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曾任香港教育学院、韩国高丽大学、台湾东吴大学客座教授。

著有《楚辞与原始宗教：》（东方出版社，997年）、《中国古典文学接受史》（山东教育出版社，2000年）、《原史文化及其文献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等多部著作。

<<先秦散文研究>>

书籍目录

绪言第一章 商周巫卜文献 第一节 甲骨卜辞 第二节 图画文献 第三节 易占卦爻辞 第四节 象征和阐释第二章 西周礼教文献 第一节 铭文与盟诅辞 第二节 神道设教与周初八诰 第三节 仪式追溯和典谟制度 第四节 《尚书》文章 余论第三章 春秋史传文献 第一节 史官及其文献制度 第二节 《春秋》书法 第三节 《左传》叙事逻辑 第四节 虚饰与实录第四章 春秋“语”类文献 第一节 春秋君子文化 第二节 《国语》与君子立言 第三节 《老子》与箴诫之“语” 第四节 《论语》“语录体”的意义第五章 战国诸子文献(上) 第一节 诸子的形成 第二节 《礼记》与儒学传承方式 第三节 《墨子》论辩及理论第六章 战国诸子文献(中) 第一节 《孟子》与师道传统 第二节 《庄子》与“优语” 第三节 “优语”的意味第七章 战国诸子文献(下) 第一节 荀子与“七十子”之学 第二节 《荀子》文章 体制 第三节 《荀子》文体观念 第四节 《韩非子》诸体 第五节 参验法和辩难术 第六节 《说林》和《储说》第八章 战国策士文献 第一节 策士及其文献 第二节 策士的话语方式 第三节 策士寓言参考文献后记

<<先秦散文研究>>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商周巫卜文献中国文献载录的历史自商朝开始。

《礼记·表記》云：“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

商朝行巫政，人们的思维和行为方式，都笼罩在浓烈的宗教气氛之中。

宗教活动主要有占卜和祭祀两种形态。

占卜的目的是获悉天命以指导人类行为，随着占卜技术的发展，各类专业占卜人员也随之而生，这就为文献的产生提供了可能性。

甲骨卜辞是对天命神意的释读和见证，流行于晚商到西周时期，它的刻录和保存者是从巫师中分化出的史职。

《易》是一种据象数来推断天命的占卜文献，自商朝末年出现，流行于西周和春秋时期，它应该是西周巫师收集编纂的。

甲骨占卜和易占各有自己的思维特点，其文献形式亦不相同。

甲骨文中也有祭祀文献，如一些排列了商朝祖先庙号的卜辞可能用于指导祭祀。

除了祖先祭祀外，商周都对自然山川之神和各类物怪进行祭祀，其最初的文献形式是图画，以“铸鼎象物”为代表，它们被用作指导人们对各地各类神怪进行不同形式的祭祀，是巫师的工作手册。

《山海经》则是根据某种或某些图画改写的文字文献。

除了文字文献和图画文献外，歌谣等口传韵文也是祭祀文献，因为不属散文，本书不予讨论。

巫卜文献是中国文献的源头，它们对中国文献和文体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

第一节 甲骨卜辞殷商时代，人们相信神灵无处不在，所有的收获、平安、尊荣都是神灵的恩赐，所有的挫折、灾难又都出于神灵的责罚，因此，人的一切行为都需以神意为指南和规范。

商人获得神意的一个最主要办法就是甲骨占卜，而将占卜的有关信息刻录在甲骨上，不但意味着史职的出现，同时也意味着文献的诞生。

最早的甲骨卜辞出现在商代盘庚时期，盛行于晚商时期，并一直流行到西周时期。

甲骨卜辞是一种宗教文献，是天人关系的见证，它的表述姿态和语法形式，都有着深厚的精神内涵，并对西周史官文献有着直接而深远的影响。

甲骨卜辞是一种记言性质的文献，但同时已具备有最基本的叙事因素，是中国古代散文的起点。

1商族人以玄鸟（即燕子）为图腾。

《诗经·商颂·玄鸟》云：“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宅殷土芒芒。”

在甲骨文中，被称为高祖的王亥就被刻画成一个带有鸟首的形状，也就是说，商人相信人是由图腾幻化而来，在死后也会还原为图腾。

从王亥的儿子甲微开始，商朝的祖先都以十干命名。

十于是商朝记日的方式，那么商人为什么以十干为祖先的庙号呢？

《史记·殷本纪》司马贞《索隐》云：“皇甫谧云：‘微字上甲，其母以甲日生故也。’

商家生子，以日为名，盖自微始。”

认为十干是商王的生日。

日人贝塚茂树赞同此说，但他认为十干记名还与祭祀方式相对应，“殷人在祭祀人祖时，即根据其人祖生日的十干相应地决定牺牲的毛色等”。

另一种说法认为十干是卒日。

董作宾说：“商人甲乙之号，盖专为祭而设。”

……如果甲乙等是生人的名，自然以生日为标准比较合理，若生前不用甲乙，死以后才用甲乙作神主名，又在甲乙日祭祀，则把甲乙说为以死日为标准，更觉恰切。

此外，王国维认为庙号表示致祭的次序，他说：“疑商人以日为名号，乃成汤以后之事。”

其先世诸公生卒之日，至汤有天下后定祀典名号时，已不可知，乃即用十日之次序以追名之。”

陈梦家也持此说。

此外，李学勤认为庙号是死后卜选出的，张光直认为庙号反映了两组执政群众所组织的庙主分类制度，马承源认为日干是商人生前于冠礼或婚礼中所授的字等等，说法各异，但大多数学者都认可商人的

<<先秦散文研究>>

日干名与祭祀制度有关，可见商人的祖先观念与祭祀是联系在一起的。

在甲骨文或其他文献中，我们常能看到某祖先“宾于帝”，或干脆称为之为“帝”，如“父乙帝”（乙956）、“帝甲”（粹259）等。

这就说明商人将死去的祖先看成神灵。

而活着的商王都是具有神性的巫师。

比如灭夏的汤，《帝王世纪》载其“斋戒剪发断爪，以己为牲，禱于桑林之社”，可见汤有巫师的身份。

又《尚书·盘庚》载盘庚迁殷时训诫臣民曰：“兹予大享于先王，尔祖其从与享之。

作福作灾，予亦不敢动用非德。

”又说：“予迓续乃命于天，予岂汝威？

用奉畜汝众。

”不难看出，盘庚自以为有祭神和通神之特权。

甲骨卜辞通常有“王占日”的载录，说明占卜所显示的神意是由商王来解读的。

所以陈梦家说：“王者自己虽为政治领袖，同时仍为群巫之长。

”王既为“群巫之长”，官吏也就是各级各类巫师。

李玄伯说：“巫在古时是极有威权的人物，他是神与人的中问。

在官吏就是教士的时候，他的地位不见得比邦君低。

所以商的宰相‘卿士’就是巫咸巫贤。

”商代的宗教观念更直接表现在祭祀活动中。

商朝祭祀神灵之广，祭祀方式之多，祭祀频率之高，为后代所难以想象。

从甲骨卜辞中可以看出，除了各种山川河岳、日月星辰、风雨雷电、上下四方之神外，光是要祭祀的远祖神和先王先妣就达四五十位之多，而且，对这些祖神的祭祀方式有单祭、合祭、特祭、周祭等多种形式。

周祭是指用翌、祭、乡等五种祀典对先祖逐个进行周而复始的轮番祭祀。

由于死者不断增加，到商末帝乙、帝辛朝，一个周祭需要360日。

除了这些大型的祭祀外，其他的日常祭祀更多。

甲骨文中关于祀日的记载，就有“宾日”、“既日”、“又出日”、“又入日”、“御各（落）日”等，其中“宾”、“既”、“又”、“御”皆是祭名。

由此可见商人祭祀之繁杂。

岛邦男根据甲骨文列出将近二百种祭祀名目，而陈福年说甲骨文中出现的祭祀动词多至108个，这实在是很惊人的。

除了祭祀外，对商人社会行为影响最大的就是占卜了。

现在所知的商代主要占卜方式是龟卜（包括骨卜）。

对龟甲的处理包括选材、整治、钻凿、烧灼、刻辞等程序，参与者有龟人、董氏、卜师、太卜、占人等，其中太卜以事命龟，而占人视兆读出吉凶。

至于占卜的内容，胡厚宣据甲骨卜辞将占卜事项分为20类：来源、气象、农产、祭祀、神明、征伐、田猎、鸟鱼、行止、卜占、营建、梦幻、疾病、死亡、吉凶、灾害、诸妇、多子、家族、臣庶、命唤、成语、纪数、杂项等。

《甲骨文合集》则分为22小类：（1）奴隶和平民，（2）奴隶主贵族，（3）官吏，（4）军队、刑罚、监狱，（5）战争，（6）商业、交通，（12）天文、历法，（13）气象，（14）建筑，（15）疾病，（16）生育，（17）鬼神崇拜，（18）祭祀，（19）吉凶梦幻，（20）卜法，（21）文字，（22）其他。

除卜问具体的事件外，甲骨文中还有一类卜夕卜旬刻辞，所贞问的是“今夕无祸”、“旬无祸”或“王旬无祸”，也就是今晚或后十日的吉凶。

这是一种程式化的日常占卜，并非针对某事而起。

可以说，商人是无事不占，无时不占。

今天我们能见到的甲骨卜辞已有十五六万片之多，可见商人龟卜风气之盛。

<<先秦散文研究>>

甲骨卜辞的出现，不但意味着中国文字形态的成熟，也意味着史官的诞生。

许慎释“史”曰：“史，记事者也。

从又持中，中，正也。

”后人多信从史家记事之说，但对“持中”则多有别解。

江永《周礼疑义举要》说：“凡官署簿书谓之中，故诸官言‘治中’、‘受中’。

《小司寇》‘断庶民狱讼之中’，皆谓书簿，犹今之案卷也。

”王国维亦认为史家所持之“中”乃是书简。

这一说法基本为学术界所接受。

在甲骨的边角处常能见到有人签名。

胡厚宣说：“史官签名，多于记事文字之末，知此官者，乃记事之史。

”董作宾认为那是“贞人”的名字，即最早的史官。

他说：“在肩脚骨白的刻辞中，又发现了这问卜的贞人，也就是当时的记事史官。

”《殷虚书契前编》所录一片甲骨云“丑卜史贞王燕之日吉”（6.43.6），其中“史”被断为贞人之名

。

可见史和贞人是有关联的。

贞人的作用是将占卜意图提交给神灵，是问卜者，他在占卜中应该很有地位。

吴仁生认为贞人除了能用文字记录外，还有如下的修养：首先，必须“博通历史、谙熟旧典”，“要掌握几十世，几十位先公先王的世次庙号，并要谙熟于心中”，要知晓根据长幼、及位次序、死亡次序、致祭次序、世次等因素编排的周祭祀谱以及各种不同的祀典，要熟悉世代有功旧臣的事迹和祭祀方式。

其次，必须“精于天文、兼通历法”。

贞人在卜夕卜旬中承担着天文气象的观测和记录的任务，而且贞人能够预卜日食、月食，甲骨文中已有大月小月之分，有“置闰”之法，而“周祭”也需要在历法上一个精确的推算。

由此看来，史官是文字的掌握者，也是宗教祭祀方面的专家。

<<先秦散文研究>>

后记

这部书稿属于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先秦散文文体源流研究》的成果。

先秦时期的文献行为与后世的创作有着很大的差异。

文献在产生之初的相当一段时间内，并不简单就是话语，它更是话语权力本身，所以它的合法性自然受到特别的关注。

而早期话语权力的合法性主要来自信仰和职事传统，因此，文献方式总是与一些特殊的文化传统有关。

这与后世主要关心文本内容和表达规范颇有不同。

春秋以后文化变革急剧，不但使得人们的话语欲望增强，同时也使得话语方式及其合法性根源变得复杂多样。

文献创造者和传播者，则不能不承担着合法性和有效性的莫大焦虑。

史官的微言大义、孔子的知我罪我、墨子的三表法、荀子的遵先王法后王等，都隐含着话语合法性的焦虑。

而所谓文体，即文本的形式和表述方式，主要受到话语权力所赖以生成的文化形态的影响，文本之间的继承和发展倒在其次。

所以，采取不同的话语方式，就意味着采用不同的文体和表述形态。

基于以上的想法，我尝试着对先秦散文文体重新进行梳理，以期从一个较为独特的角度描述出先秦散文的发展状况。

想得出，不一定是对的；想的对，不一定能做得好。

现在书稿已成，当初的自信和兴奋，早已缥缈难寻，是耶非耶，唯恭请读者诸君指教。

在本书之前，我还撰写了《原史文化及文献研究》一书。

本书中部分章节基本沿袭了《原史》一书的观点，但都经过重新撰写和修订。

一个人的思路总有些惯性，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此外，本书中大部分章节是在韩国和台湾完成的，尤其是在韩国时，时间虽然充裕，但用书颇为不便，导致各章节用功不是完全平衡，所参考书籍版本驳杂，多有讹误。

书稿所引材料后经研究生刘全志、侯文华、叶修成等认真校对，才使其前后统一。

书中一些章节曾以单篇论文的形式在《文艺研究》。

<<先秦散文研究>>

编辑推荐

《先秦散文研究:早期文体及话语方式的生成》中大部分章节是在韩国和台湾完成的，尤其是在韩国时，时间虽然充裕，但用书颇为不便，导致各章节用功不是完全平衡，所参考书籍版本驳杂，多有讹误。书稿所引材料后经研究生刘全志、侯文华、叶修成等认真校对，才使其前后统一。书中一些章节曾以单篇论文的形式在《文艺研究》。

<<先秦散文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